风险监测预警信息

2024 年第 55 期

沈丘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9月14日

16 日夜里到 17 日我县有中雨

根据沈丘县气象台最新气象资料分析,受台风"贝碧嘉" 外围环流影响,16日夜里到17日,我县有中雨,局部大雨, 伴随4到5级东北风,阵风7级。预计累计降水量20到40 毫米。县减灾办提醒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密切关注 天气情况,落实好强降水、大风等灾害性天气各项防范和应 对措施,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、平稳、有序。

一、具体预报

- 15 日, 阴天间多云, 局部有阵雨, 偏北风 3 到 4 级, 气温 20℃~26℃;
- 16 日白天,多云到晴天,偏北风 4 级左右,气温 19℃~ 28℃;
- 16 日夜里到 17 日,多云转阴天有中雨,局部大雨,东 北风 4 到 5 级,阵风 7 级,气温 20℃~25℃:
- 18日, 阴天到多云, 偏东风 3 级左右, 气温 21℃~ 29℃。

二、关注与建议

- (一)加强会商研判和预警预报。气象部门要加强对强对流天气的跟踪监测,强化短时临近预报能力,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,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,通过手机短信、电视、报纸、广播、网络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发布天气信息,认真做好强降水、大风防范应对工作。
- (二)全面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各重点行业部门要重点 分析强对流天气影响, 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, 严密 防范因天气变化引起的生产安全事故。住建部门要加强对建 筑施工现场脚手架、塔吊安全管理,强降水、大风来临时, 中止吊装、悬空、攀爬等高空作业和深基坑作业,严防发生 坠落、坍塌等事故。城管部门要加强对城市地下空间、涵洞 等易积水点的巡查和防护,提前做好城市排涝准备。水利部 门需加强河道等重点水域安全管理和险工险段的巡查排险 和加固, 时刻关注强降水对河道和堤防安全带来的不利影 响,必要时设立警示标志,安排专人值班值守。公安、交通、 公路部门要加大交通安全管控力度,排查道路坍塌隐患,采 取措施确保灾害性天气下道路运输和交通安全。电力、通信 部门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,确保24小时在岗在 线。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排涝措施指 导, 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, 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 失。**官传部门**要做好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的及时传播发布。**教**

育部门要通知各类学校、教育机构做好防溺水工作。各级各相关部门要组织开展对城中村和农村的危旧房屋、下沉式桥涵、简易棚屋、深基坑的隐患排查,要重点关注地下商场、地下停车场、涵洞、公共设施的地下空间、易涝点、下沉式空间等易积水的低洼区域,必要时要迅速关闭,严防雨水倒灌引发事故。各乡(镇、办事处)接到预警信息后,第一时间通知到村、通知到户,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- (三)及时提醒公众注意防范。公众应增强强降水、大风天气防范意识,尽量减少户外活动,确需外出的,应远离大树、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,谨防高空坠物。关好门窗,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,加固围板、棚架、户外广告牌、电线杆、路灯、危墙、通信塔架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。切勿在树下、电杆下、塔吊下躲雨,应当留在有雷电防护装置的安全场所暂避。驾车出行时,需防范降水时低能见度、道路积水、路面湿滑对交通出行的不利影响。
- (四)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。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,时刻保持通讯联络畅通,及时掌握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和天气实况信息,严格落实"123""321"工作要求,提前做好会商研判、避险转移、预置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,遇到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向当地政府和市减灾办报告,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,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报: 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发: 各乡(镇、办事处)、县减灾委成员单位